

(上海B38版)
证券简称:海立美达 公告编号:2014-016
证券代码:002537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事项	是否不适用	说明
一、内部控制评价和说明		
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董事会审议	是	是
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是	是
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监事会审议	是	是
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股东大会审议	是	是
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独立董事审议	是	是
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内部审计部门审议	是	是
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2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3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4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5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6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7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8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1.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4.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5.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8.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9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100.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否经外部审计机构审计	是	是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立美达 公告编号:2014-017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回购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及股份已不符合回购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的业绩条件的97.6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王宏宏向公司提出辞职并已获得同意,董事会决议对该名激励对象所有的已获授但未解锁的4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为195,146,750股,公司回购的注销事宜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上公告自刊登于2014年4月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网站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78条的有关规定,公司特通知债权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一日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841号《关于核准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文件核准,公司于2010年12月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网下的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发行价格为4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49,500,000.00元,已于2011年1月4日汇入本公司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山路支行37101968910520271专户,另扣除已缴纳的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发行登记费及信息披露专项费用等,截至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人民币94,071,408.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09QDA208-21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5,976.00元,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11年1月1日	1,00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59,258,592.00
2011年1月4日余额	940,741,408.00
减: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34,741.22
其中:本期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的募集资金	267,600,000.00
其中:手续费冲抵专户项目	16,944,200.00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和理财产品项目	103,661,000.00
减:除银行承兑汇票和理财产品以外的募集资金	467,609,978.38
其中:支付宁波赛博电机有限公司长期贷款	52,600,900.00
其中:部分银行借款	14,000,000.00
未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期末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手续费	1,076.38

项目	金额(元)
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6,809,172.84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283,759.83
减:除银行承兑汇票以外的募集资金	140,000,000.00
减:除银行承兑汇票外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金额	35,549,688.70
其中:支付日照兴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长期贷款	203,110,000.00
未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期末补充流动资金	16,543,932.58
手续费	5,756.12
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6,243.97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92.03
减:除银行承兑汇票外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金额	360.00
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976.0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精密冲压件生产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防干抗高电流变频电动机生产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青岛海立美达电机有限公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海立达冲压件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2,461,367.77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11年1月18日	163,942,000.00
减: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994,944.43
减: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68,734,085.63
其中:支付购买大股东认购项目的自筹资金	4,456,000.00
其中:本年度支付募项目金额	64,273,955.77
手续费	4,129.86
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7,202,858.80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6,709.38
减: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97,599,325.15
其中:本年度支付募项目金额	16,528,844.65
减:除流动资金	33,557,000.00
其中:手续费	41,543,323.36
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870,550.03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909.57
减: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3,421,091.83
其中:本年度支付募项目金额	3,420,603.73
手续费	451.10
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61,367.7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海立美达电机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1,398,991.20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11年1月18日	103,661,000.00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40,928.44
减: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55,386,835.21
其中:置换购买大股东认购项目的自筹资金	2,002,000.00
其中:本年度支付募项目金额	53,359,878.18
手续费	24,957.03
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415,093.23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02,461.9
减: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46,254,593.97
其中:本年度支付募项目金额	7,464,828.02
补充流动资金	20,855,000.00
其中:募集资金未补充流动资金	17,933,883.95
手续费	852.00
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62,861.16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423.63
减: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2,473,971.49
其中:本年度支付募项目金额	2,473,971.49
手续费	431.10
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98,991.2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2010年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2009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1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201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管理办法部分内容的修改,根据修改后的管理办法,本公司自2011年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11年1月20日由本公司(甲方)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山路支行(乙方)、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海立美达电机有限公司(甲方)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乙方)、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海立美达机械有限公司(甲方)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山路支行(乙方)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文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3年,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将制度中第二章第二条第四项“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三个月”修改为“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12个月”。

项目	金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1,398,991.20
减:发行费用	59,258,592.00
2011年1月4日余额	940,741,408.00
减: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34,741.22
其中:本期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的募集资金	267,600,000.00
其中:手续费冲抵专户项目	16,944,200.00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和理财产品项目	103,661,000.00
减:除银行承兑汇票和理财产品以外的募集资金	467,609,978.38
其中:支付宁波赛博电机有限公司长期贷款	52,600,900.00
其中:部分银行借款	14,000,000.00
未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期末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手续费	1,076.38

项目	金额(元)
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6,809,172.84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283,759.83
减:除银行承兑汇票以外的募集资金	140,000,000.00
减:除银行承兑汇票外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金额	35,549,688.70
其中:支付日照兴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长期贷款	203,110,000.00
未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期末补充流动资金	16,543,932.58
手续费	5,756.12
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6,243.97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92.03
减:除银行承兑汇票外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金额	360.00
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976.0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精密冲压件生产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防干抗高电流变频电动机生产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青岛海立美达电机有限公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海立达冲压件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2,461,367.77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11年1月18日	163,942,000.00
减: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994,944.43
减: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68,734,085.63
其中:支付购买大股东认购项目的自筹资金	4,456,000.00
其中:本年度支付募项目金额	64,273,955.77
手续费	4,129.86
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7,202,858.80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6,709.38
减: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97,599,325.15
其中:本年度支付募项目金额	16,528,844.65
减:除流动资金	33,557,000.00
其中:手续费	41,543,323.36
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870,550.03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909.57
减: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3,421,091.83
其中:本年度支付募项目金额	3,420,603.73
手续费	451.10
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61,367.77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 2014-022
债券代码:126015 债券简称:08 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 康美债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上无修改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2日下午2时在普宁市科技工业园公司中药饮片生产基地综合楼五楼会议室举行。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817,344,535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17

(三)决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现场召开及表决
3.本次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4.本次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马兴田先生和副董事长许冬梅女士因其他公务无法参加本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陈伟先生主持本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4-013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8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5个工作日内披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履行情况。

2013年10月17日,公司参股公司广州达意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意隆”)与华润怡和食品饮料(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广东东莞、江苏苏州和湖南长沙三地的委托加工合作备忘录》,详见公司于2013年10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7)。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期间,项目尚未投产,未产生销售收入。

根据《委托加工合作备忘录》约定,达意隆公司积极进行了各地工厂的筹建、设备采购及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截至目前,已在广东东莞、江苏苏州、湖南长沙三地设立全资子公司,已完成部分生产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试运行。

特此公告。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4-014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标准厂房租赁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8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5个工作日内披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履行情况。

2013年10月17日,公司参股公司广州达意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意隆”)与华润怡和食品饮料(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广东东莞、江苏苏州和湖南长沙三地的委托加工合作备忘录》,详见公司于2013年10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7)。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期间,项目尚未投产,未产生销售收入。

根据《委托加工合作备忘录》约定,达意隆公司积极进行了各地工厂的筹建、设备采购及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截至目前,已在广东东莞、江苏苏州、湖南长沙三地设立全资子公司,已完成部分生产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试运行。

特此公告。